

附件2

“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 生态环保主题 摄影大赛方案

一、征稿内容

（一）表现美丽中国之美。展现祖国山川秀美、人文风光等内容的摄影作品，侧重人与自然融合，凸显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价值观。

（二）表现美丽中国建设实践。反映在建设美丽中国实践中社会各界所采取的行动；表达社会公众热爱自然、保护环境、不断创造美好生活的愿望；讲述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做出突出贡献的生态环保人的故事；表现生态环境治理取得的积极成效等。

二、投稿要求

（一）投稿作品电子文件须为JPG 格式，作品长边像素不低于2000，图片大小不小于2M。

（二）彩色、黑白不限，单幅、组照均可，组照的图片数量应在4-12 幅之间，照片须保留其原始信息，对于不能提供原始照片信息的参赛照片，视为无效作品。

（三）投稿作品须由投稿者本人拍摄，作者对作品拥有独立、

完整的著作权。如有抄袭、雷同等情况，视为无效投稿，相关责任由投稿者本人承担。

（四）不得对参赛作品原始影像删改、添加、技术合成等。可适当调整参赛作品亮度、对比度、色彩饱和度及构图剪裁等必要的后期处理，包括转换为JPG 格式。

（五）不接受翻拍作品投稿。

（六）投稿作品将视为作者默认同意主办单位用于相关生态环境公益宣传。

三、活动安排

（一）征稿截止时间：2019 年4月30日。

（二）优秀摄影作品展览：优秀获奖作品将在2019 年六五环境日国家主场活动所在地展出。

四、奖项设置

（一）绿水青山美丽画卷

一等奖1 名，奖品及获奖证书；

二等奖4 名，奖品及获奖证书；

三等奖30 名，获奖证书。

（二）行动中的志愿者

一等奖1 名，奖品及获奖证书；

二等奖4 名，奖品及获奖证书；

三等奖30 名，获奖证书。

（三）奋战中的生态环保人

一等奖1名，奖品及获奖证书；

二等奖4名，奖品及获奖证书；

三等奖30名，获奖证书。

（四）其它

一等奖1名，奖品及获奖证书；

二等奖4名，奖品及获奖证书；

三等奖30名，获奖证书。

五、权责说明

（一）投稿作品不得侵犯他人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若有第三方对图片中的人、建筑或其他事物提出权利方面的声明或不满，参赛者应对图片引发或可能引发的法律事务承担全部责任。

（二）对于足以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一经发现将取消入选资格。“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可能严重误导公众认知、具有欺诈性质等一切违反法律、道德、公共秩序或善良风俗的情形。

（三）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不设退稿。所有征集作品，主办单位有权在本机构组织开展的展览、画册、报刊、视频等主题推广宣传活动中使用并不支付报酬，同时有义务在使用过程中尊重作者和版权所有者的署名权。

(四) 参赛者一旦上传作品，即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上规则。
凡不符合征稿要求的作品，取消参赛资格。

(五) 参赛者注册与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并保持通讯畅通；因获奖者未能提供准确的信息资料而导致未能收到相应奖品、获奖证书的，责任由获奖者本人承担。

(六)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

六、参赛方式

(一) 组织推荐。各师市和师市文明办向师市环保局推荐作品，由各师市环保局统一将参赛作品发送至兵团生态环境局联系人邮箱。

(二) 个人投稿。参赛者可通过手机征稿平台投稿(手机H5 投稿平台: mobile.cnsphoto.com)；也可关注“中新社图片”微信号并点击“美丽中国”活动投稿入口进行投稿。手机征稿平台将以省为单位，下设30 余个分赛区，投稿者按照拍摄地点投到相应分赛区。

七、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联系人：兵团生态环境局 杨静兰 杨锐

电 话：0991-2890217 邮 箱：zrstbhc@sina.cn